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ChongqingIron&SteelCompanyLimited

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）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鉴于截至 2024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31.69 亿元，截至 2024 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23.35 亿元。由于公司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百五十条，建议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2024 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。同时结合相关法律法规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计划和生产经营实际等因素，兼顾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。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9 日